

支持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

■ 全国人大代表 辽宁省财政厅厅长 邴志刚



如何有效运用积极财政政策扩内需、保增长、促振兴，成为当前辽宁财政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为此，辽宁省各级财政部门按照公共财政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财政支持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的具体措施。

——扩大投资，拉动经济增长。2009年，省财政安排基本建设投资14.3亿元，并充分利用国债资金，加大对铁路、公路、城际间轻轨等交通设施以及工业园区、产业聚集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同时加大对大型水利、农业基础设施和文化体育设施建设等支持力度。并灵活运用财政政策工具，与货币政策协调配合，促进民间资本向实业投资。

——支持自主创新和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经济结构调整。一是进一步推进增值税转型，把消费型增值税政策扩展到所有的行业，刺激企业投资需求扩张和技术装备升级换代。二是增加科技投入，省财政安排资金15.4亿元，支持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技术改造。三是清理整顿行政事业性收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四是增加财政对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的投入，省财政安排6亿元资金用于拓展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加大“三农”投入，统筹城乡协

调发展。一是增加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省财政安排资金13亿元，支持防洪抗旱体系、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和土地治理。二是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省财政安排资金10.1亿元，支持设施农业小区、畜禽标准化养殖小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区、林业产业、动植物疫病防控、优质粮产业工程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等。三是增加对农村公益性事业的投入，改善农村交通、卫生条件和人居环境。

——支持外贸出口，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一是在落实国家提高出口退税率政策的基础上，省财政安排资金3.3亿元，支持企业扩大出口，促进外贸出口稳定增长。二是建立外贸出口科技创新资金，对出口企业按科技产品出口额给予资助，促进企业优化出口结构。三是利用好国家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安排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鼓励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四是省财政安排资金7.6亿元，支持“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产业发展、沈阳经济区建设和实施“突破辽西北”战略。通过加大“五点一线”沿海经济带建设的投入，运用财政贴息等手段，吸引外商投资。

——支持现代服务业和房地产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重点加大对现代服务业和房地产业支持力度。省财政安排4亿元，推动服务业和信息产业加快发展。充分利用城市土地资源，做大做强土地经营，研究制定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财政政策，发挥房地产业对其他行业的辐射和带动作用。

——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又好又快发展。鉴于辽宁经济发展过度依赖资源环境的现状，2009年，省财政在落实节能减排财税政策的同时，安排资金4.1亿元，支持建筑节能和清洁

生产、东部重点区域生态环境等生态环境项目建设。一是促进节能技术与产品推广，完善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和执法监督体系，淘汰落后产能。二是加大污染治理资金投入力度，重点支持辽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工程、流域内县城污水处理工程和排污管网设施建设。三是落实辽宁东部生态重点区域财政补偿政策，重点支持造林防沙、森林资源保护和东部生态重点区域生态环境以及水资源涵养基地建设。

——支持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事业发展。一是积极支持就业再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筹集资金45亿元，支持就业再就业；财政筹措资金181.8亿元，在确保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的基础上，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安排资金4.5亿元，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部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金标准，实施农村敬老院改造和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工程；安排资金1.7亿元，完善城市贫困居民冬季供暖救助机制等。二是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省财政安排资金11.2亿元，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农村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等；安排资金1.6亿元，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能力；安排资金3.8亿元，提高高校生均经费标准，支持高校人才引进、学科梯次建设等；安排资金4.6亿元，健全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三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省财政安排资金2.8亿元，完善城乡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安排资金8.3亿元，推进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点；安排专项资金，实施农村“母婴安康工程”、“蓓蕾慈善救助工程”，启动农村常年病人集中管理和治疗试点等。

责任编辑 周多多